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镇安县鑫绿辉鸿午峪年产2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陕西鑫绿辉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0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镇安县鑫绿辉鸿午峪年产 2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7-611025-04-01-434395		
建设单位联系人	田俊	联系方式	18629325615
建设地点	陕西省（自治区）商洛市镇安县（区）永乐街道办（街道）金花村石家沟口（具体地址）		
地理坐标	（109 度 12 分 47.731 秒， 33 度 28 分 6.38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二、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 25； 43、生物质燃料加工 25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镇安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07-611025-04-01-434395
总投资（万元）	3600	环保投资（万元）	52.7
环保投资占比（%）	1.46	施工工期	2023.06-2023.12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1621.5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镇安县工业集中区管理暂行办法》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项目目前工业集中区规划环评正在修编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本项目选址位于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经调查核实，目前规划环评正在修编，总规划面积 5.3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 7958.8 公亩。2009 年被省政府审批确定为陕西省重点扶持建设的第一批县域工业园区，2010 年被陕西陕西厅</p>		

	<p>列为“13115”科技创新工业园区，2011年更名为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本项目位于陕西省商洛市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内，镇安县工业集中区包括核心区和辐射区，核心区位于午峪沟正沟，总长6.7公里。按照“高标准、规模化、环保型”的总体要求，依次规划有农特产品加工、粮油加工、医药加工、畜禽加工和仓储物流等五大功能区域。根据《镇安县工业集中区管理暂行办法》入区条件为：一、符合工业集中区产业规划要求，具备工业化、现代化、清洁化生产和循环经济的基本条件；二、申请入区企业（项目）有较高的科技含量，投资强度在每亩150万元以上，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三、企业（项目）建设固定资产总投资在2000万元以上；四、符合节能减排要求，非“三高”（高污染、高能耗、高排放）的环保项目；经济效益好，能带动劳动就业，有较好的社会效益。</p> <p>本项目为生物质颗粒燃料项目，响应当地政策，实现资源循环利用，所属企业占地11621.58m²，总投资3600万元，不属于“三高”项目，符合镇安县工业集中区规划要求和入园条件。</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中的“一、农林业—17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秸秆肥料化利用，秸秆饲料化利用，秸秆能源化利用，秸秆基料化利用，秸秆原料化利用等）；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27、废旧木材、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印刷电路板、废旧电池、废旧船舶、废旧农机、废塑料、废旧纺织品及纺织废料和边角料、废（碎）玻璃、废橡胶、废弃油脂等废旧物资等资源循环再利用技</p>

术、设备开发及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本项目不在清单中禁止或许可事项之列，可依法平等进入。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规划及相关政策符合性

项目与规划及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具体见表 1。

表 1 规划及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相关规划	主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商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统筹推进大中型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运用新技术综合开发农作物秸秆气化和固化成型燃料	项目属于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所用原料包括树枝、原木、锯末、边角料、秸秆，采用削片、粉碎、压制成型等新型技术生产生物质燃料	符合
《镇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加大农村生态治理，到 2025 年建成县级土壤污染防治体系，化肥使用量零增长，有机肥资源得到合理利用，全县农田残膜回收率达到 85%，秸秆无害化利用率达到 86%，畜禽粪便养分还田率达到 80%，农村村庄林木覆盖率达到 35%	项目属于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所用原料包括秸秆，提高了秸秆的无害化利用率	符合
	乡村生态宜居重点建设项目：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项目：预计投资 4 亿元，持续推动秸秆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农林业剩余物综合利用项目、粪污资源化利用	项目属于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所用原料包括树枝、原	符合

		整县推进项目建设，生产纳米生物有机肥和生物燃料压缩块，实现资源循环再利用，大力发展生态农业	木、锯末、边角料、秸秆，项目的建设持续推动了秸秆资源开发利用，属于农林业剩余物综合利用项目和生物燃料压缩块，实现了资源循环再利用	
	《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的通知》（发改环资〔2015〕2651号）	（一）总体要求。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多元利用、疏堵结合、以疏为主的原则，完善秸秆收储体系，进一步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和原料化利用，加快推进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化，加大秸秆禁烧力度，进一步落实地方政府职责，不断提高禁烧监管水平，促进农民增收、环境改善和农业可持续发展。	项目属于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所用原料包括秸秆，提高了秸秆的无害化利用率	符合
	《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陕发改规划〔2018〕213号）	镇安地处秦巴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本负面清单涉及5门类10大类18中类26小类。其中：限制类涉及5门类9大类15中类22小类。禁止类涉及2门类2大类3中类4小类	项目不属于上述负面前清单中的相关内容	符合
	《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9修订）	海拔2000米以上区域，秦岭山系主梁两侧各1000米以内、主要支脉两侧各500米以内的区域为核心保护区，除核	项目区海拔约为694m，属于一般保护区，	符合

		<p>心保护区外，山体海拔1500米以上至2000米之间的区域及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公园的重要功能区，植物园、水利风景区为重点保护区；秦岭范围内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保护区</p>	<p>一般保护区的定位为允许建设，根据《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一般保护区限制和禁止的行业。根据《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p>	
	<p>《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 (陕政办发(2020)13号)</p>	<p>保护范围：秦岭山体东西以省界为界，南北以秦岭山体坡地为界的区域，包括商洛市全部行政区域和西安市、宝鸡市、渭南市、汉中市、安康市部分行政区</p> <p>规范分区：基于秦岭范围生态环境的垂直分异特征，统筹考虑气候的相似性、保护单元的连通性、生态功能的一致性和生态问题的突出性，按照海拔高度、主梁支脉、自然保护地分布等要素，划分为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和一般保护区，实行分区保护</p> <p>一般保护区指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保护要求：一</p>	<p>项目位于商洛市镇安县，具体位置见附图1，属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内的一般保护区，符合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要求</p>	<p>符合</p> <p>符合</p>

		般保护区内自然地理条件相对较好，人口密集、交通发达、产业集中，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是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对较强的地区，主要承担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功能。区域内各类生产、生活和建设活动应当严格执行《条例》和相关法规、规划的规定，严格执行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制度		
	《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试行）》（陕发改秦岭〔2021〕468号）	秦岭一般保护区产业限制目录（试行）、秦岭一般保护区产业禁止目录（试行）	按照一般保护区产业限制目录和一般保护区产业禁止目录，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和限制类，为允许了	符合
	《商洛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18—2025年）》	核心区 核心区主要包括海拔 2000m 以上区域，秦岭山系主梁东起柞水县与宁陕县交界经终南山、草链岭、华山一线，东至洛南县与河南省交界的主梁两侧各 1000m 以内的区域，旬月支脉、旬乾支脉、四方山支脉、流岭支脉两侧各 500m 以内的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世界遗产；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中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与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集中连片，需要整体	项目位于商洛市镇安县，具体位置见附图 2，属于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内的一般保护区，严格执行《条例》和相关法规的要求，项目符合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制度	符合

			<p>性、系统性保护的区域，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除外。要求：核心保护区不得进行与生态保护、科学研究无关的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对核心保护区管理有相关规定的，依照相关规定执行</p>		
		<p>重点保护区</p>	<p>重点保护区主要包括海拔 1500m 至 2000m 之间的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一般控制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公园的重要功能区，植物园、水利风景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国有天然林分布区，重要湿地，重要的大中型水库、天然湖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核心保护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除外。要求：重点保护区不得进行与其保护功能不相符的开发建设活动，依法禁止房地产开发，禁止新建水电站，禁止新建、扩建、异地重建宗教活动场所，禁止勘探、开发矿产资源和开山采石，严格</p>		<p>符合</p>

			执行重点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制度。法律、行政法规对重点保护区管理有相关规定的，依照相关规定执行		符合
		一般保护区	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保护区。要求：区域内各类生产、生活和建设活动应当严格执行《条例》和相关法规、规划的规定，严格执行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制度		
	《镇安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实施方案》	核心保护区	除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将海拔2000米以上区域，旬乾支脉、旬月支脉两侧各500米以内的区域（按投影范围计算），陕西鹰嘴石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镇安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划入镇安秦岭核心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一般保护区内，不在核心保护区和重点保护区，项目建设符合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要求，具体位置见附图3	符合
		重点保护区	除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将海拔1500米至2000米之间的区域，陕西鹰嘴石省级自然保护区的一般控制区，镇安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陕西木王国家森林公园的重要功能区，黑窑沟国有林场、木王国有林场的国有天然林分布区，旬河重要湿地镇安段，倪氏民居、黑龙庙、朝阳观、米粮		

			寺及烈士陵园、太阳山乾初洞摩崖题刻、云盖寺及云盖寺镇街民居、刘氏民居、百神洞黑龙庙、茅坡寨、文家庙石拱桥、杨家埡清真寺、五星村崖居岩画、塔云山、白塔寨遗址 14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划入镇安县秦岭重点保护区		
		一般保护区	将镇安县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内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划为一般保护区。该区域涉及 15 个镇（办），154 个行政村（社区），面积约 3081.75 平方公里，占全县秦岭保护区总面积的 88.38%。一般保护区内自然地理条件相对较好，人口密集、交通发达、产业集中，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是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对较强的地区，主要承担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功能。区域内各类生产、生活和建设活动，应当严格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划的规定，严格执行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制度		符合
	《商洛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推进结构	二、持续优化能源结构，运用新技术推动农作物秸秆气化和固化成型燃料	项目属于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	符合

		调整优化		采用削片、粉碎、压制成型等新型技术生产生物质燃料，所用原料包括秸秆，提高了秸秆的无害化利用率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	三、深化农业农村环境治理到2025年，全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不断提升，预期值达到90%以上		
	关于印发《陕西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陕环函[2019]）247号	三、重点工作任务	（一）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严格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准入，新建涉及工业炉窑的建设项目，原则上要入园区，配套建设高效环保处理设施	项目位于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午峪工业园，项目削片、压制成型工序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由1#袋式除尘器处理，粉碎工序粉尘经密闭管道收集后由2#袋式除尘器处理，上述经处理后的粉尘共用1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项目烘干工序废气经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D	符合

				A002 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项目与《商洛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的符合性见表 2~表 5。</p> <p>4、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金花村石家沟口，根据《镇安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设定 2022-1-20 号等六宗地规划条件的通知》（镇自然资规发〔2022〕7 号）（附件 8），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交通、供水、供电等公用设施齐全，便于原料和产品运输，项目削片、压制成型工序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袋式除尘器处理，粉碎工序粉尘经密闭管道收集后由 2#袋式除尘器处理，上述经处理后的粉尘共用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项目烘干工序废气经 3#旋风除尘器+4#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DA002）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p>					

表 2 项目与商洛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的符合性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 总体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 本行政区域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准入要求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项目不涉及上述区域	符合
		2. 在行政区域内的秦岭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和一般保护区的禁止性和限制性准入要求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试行）》（陕发改秦岭〔2021〕468号）和《商洛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项目位于秦岭一般保护区，符合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要求，见表1	符合
		3. 在长江流域江河两岸的禁止性和限制性准入要求依照《长江保护法》执行。	长江保护法规定，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本项目不属于以上项目	符合
		4. 商洛市洛南县、镇安县、柞水县等3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的禁止性和限制性准入要求执行《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	项目符合《陕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见表1	符合
		5. 严格“两高”项目准入。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排放管控	1. 大气污染排放管控：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 2. 水污染排放管控：持续开展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饮用水水源地和黑臭水体专项整治，加快城镇排水和污水管网新（改扩）建步伐，实现城镇污水管网向农村延伸覆盖，推动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处置。 3. 土壤污染排放管控：严格落实“田长制”，完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网格化监测管理体系，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实施重金属污染防治、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等措施。	1、项目涉及细颗粒物，采用“旋风除尘+袋式除尘” 2、项目废水通过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厂 3、项目不涉及上述内容 4、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在符合要求的暂存设施储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符合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4. 固废污染排放管控：加快推进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和污染防治工作，严厉打击非法排污、倾倒有毒有害物质行为。实施全域生活垃圾分类处置。 5. 工业源污染排放管控：全面整治“散乱污”企业，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	5、项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采取了严格的污染控制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	1. 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应当依照《突发事件应对法》的规定，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控制、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等工作。	项目环境风险较小，采取了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2. 危险化学品运输和尾矿库环境风险。全面推行网格化管理。	项目危化品为少量点火用柴油，，运输过程中采取了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明显提升， 2. 能源利用总量及利用效率要求：不断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农业结构，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稳步推进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加强高耗能行业能耗管控，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持续下降。	1、项目新鲜水用水量小 2、项目属于生物质燃料生产，生物质燃料是可再生能源，可优化能源结构，降低煤炭消费，项目不属于高耗能行业	符合
		3.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生物质燃料不属于高污染燃料	符合

表3 项目与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节选）的符合性

5. 重点管控单元	5.1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对于存在未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或环境风险隐患突出且未完成限期整改，或未按期完成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的工业园区，暂停受理除污染治理、生态恢复建设和循环经济类以外的入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新、改、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 3.禁止引进国家现行产业政策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产业及工艺。 4.工业项目原则上布局在工业聚集区内，并符合国土空间规划。 5.新建化工项目须进入合规设立的化工园区。	1、园区规划环评手续正在办理，本项目属于循环经济类项目 2、项目不属于上述类型 3、项目不属于上述产业及工艺 4、项目位于工业聚集区 5、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符合
		污染	1.应按规定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1、项目废水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	符合

	物 排 放 管 控	2.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建设（涉及民生保障的项目除外）。 3.支持企业开展能效提升、清洁生产、工业节水等绿色化升级改造，实施重点行业和企业循环化改造，推动资源循环再生利用，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量。	处理站 2、项目不使用燃料煤 3、项目属于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项目，采取了严格的节水、节能、环保措施	
	环 境 风 险 防 控	1.园区及园区内企业应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和风险预警。	项目采取了严格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资 源 利 用 效 率 要 求	1.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 2.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和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项目实行了严格的水循环利用措施，新鲜水用水量小	符合
5.4 大气 环境高 排放重 点管控 区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优先发展绿色循环经济产业，推动绿色产品、高效节能产品。	项目属于资源综合利用绿色循环经济产业	符合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新建“两高”项目需要依据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污染物削减方案。 2.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建设（涉及民生保障的项目除外）。 3.支持企业开展能效提升、清洁生产、工业节水等绿色化升级改造，实施重点行业和企业循环化改造，推动资源循环再生利用，降低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量。	1、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 2、项目不使用燃料煤 3、项目属于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项目，采取了严格的节水、节能、环保措施	符合
5.7 水环 境工业 污染重 点管控 区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根据流域水质目标和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严格区域环境准入条件，转变粗放生产方式。坚持利用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重点行业落后产能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	符合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大力推进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重点行业污染减排。水环境超载汇水范围内的新建、改建、扩建工业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	项目采取了严格的水污染控制措施，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排放总量较小	符合
5.8 农 用地土 壤污 染风 险重	空 间 布 局 约 束	1.严格控制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 2.严格防止耕地“非粮化”、“非农化”。 3.对重度污染耕地要严格管制用途。	不涉及上述情况	符合
	环 境	1.根据土壤污染状况和农产品超标情况，各县（区）政府要结合当地主要	不涉及上述情况	符合

点管控区	风险防控	作物品种和种植习惯，制订实施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方案；通过农艺调控、种植业结构调整、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等措施确保耕地安全利用，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各级农业部门要加强农产品质量检测，加大对农民、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技术指导和培训。		
------	------	--	--	--

表4 项目地块一与商洛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序号	市(区)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m ²)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商洛市	镇安县	商洛市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农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5723.64	符合性见表3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符合

						环境 风险 管控	1.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2.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符合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无			符合

表 5 项目地块二与商洛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序号	市 (区)	区县	环境管 控单元 名称	单元要 素属性	管 控 单 元 分 类	管 控 要 求	面积 (m ²)	项目情 况	符合性
1	商洛市	镇安县	商洛市 镇安县 县域工 业集中 区	土地资 源重点 管控 区、农 用地污 染风险 重点管 控区、 水环境 工业污	重点 管 控 单 元	空间 布局 约束 1.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2.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4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3.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7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4.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	4023.75	符合性 见表 3	符合

				染重点 管控 区、大 气环境 高排放 重点管 控区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p>1.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p> <p>2.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4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p> <p>3.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7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p>			符合
					环 境 风 险 管 控	<p>1.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p> <p>2.执行本清单商洛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准入要求。</p>			符合
					资 源 开 发 效 率 要 求	无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镇安县鑫绿辉鸿午峪年产 2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陕西鑫绿辉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投资：3600 万元

建设地点：镇安县永乐街道金花村石家沟口，场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09.2133°，33.4684°，厂区地理位置见附图 5，厂区东侧紧邻村通路，村通路东侧为林地，厂区西侧为林地，厂区北侧为陕西供销集团益民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区东北侧约 50m 处为永乐街道办金花村五组居民，厂区南侧为镇安县祥瑞烟花爆竹有限责任公司烟花爆竹储存库，石家沟穿越项目区中部，项目四邻关系图见附图 6。

2、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1#、2#厂房，原材料堆放区、办公室、配电箱等。

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 2 万吨/年生物质颗粒燃料。本项目建设项目组成见表 6。

表 6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	组成	建设内容
1	主体工程	2#厂房	设 1F 钢结构标准化全封闭生产车间 1 座，占地面积 5527.25m ² ，设置于成品堆放区北侧，内部安装 1 条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主要设置 1 台削片机、1 台粉碎机、1 台烘干机等，彩钢板结构，地面采用水泥硬化
2	储运工程	原材料堆放区	1F，半封闭车间，占地面积约 1198m ² ，设置于 2#厂房北侧，用于储存原料，彩钢板结构，地面采用水泥硬化
		1#厂房（即成品库）	1F，钢结构标准化封闭车间，占地面积约 5063.04m ² ，设置于 2#厂房东南侧，用于储存成品生物质颗粒，地面采用水泥硬化
3	辅助工程	公厕	1F，占地面积 50m ² ，砖混结构
		配电箱	1F，占地面积 32m ² ，砖混结构
		停车场	地上停车场，共设置 10 个停车位
		办公室	1F，占地面积 432m ² ，砖混结构

		1#桥和 2#桥	上部结构采用工字钢板桥；下部结构采用 U 台，桥台采用扩大基础，纵断面纵坡 0.00%，桥面横坡 0%，桥台结构：GBZJ250×150×35 型板式橡胶支座，1 号桥台采用 40 伸缩缝。			
4	公用工程	供电	当地电网供电，厂区内设置一个配电箱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5	环保工程	废气	物料输送粉尘	输送带全密闭		
			削片、粉碎、压制成型粉尘	项目削片、压制成型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袋式除尘器处理，粉碎工序粉尘经密闭管道收集后由 2#布袋除尘器处理，上述经处理后的粉尘共用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		
			烘干废气	烘干废气经 3#旋风除尘器+4#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均设置在生产车间内，基础做减振处理等隔振结构，合理布局等		
		固废	除尘器收尘	一般工业固废	定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包装袋	一般工业固废	集中收集于厂内设置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	
			炉渣			
			废柴油、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采用符合标准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10m ² ，地面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重点防渗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厂内设置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 原辅材料

项目生物质颗粒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7。

表 7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用量	贮存方式	贮存量	周转周期	来源	备注
1	树枝	t/a	8675.2278	原材料堆放区	734.5190	30 天	当地村民外购	
2	原木	t/a	8675.2278	原材料堆放区	727.1023	30 天	当地村民外购	
3	锯末	t/a	1175.2278	原材料堆放区	97.9357	30 天	家具厂外购	
4	边角料	t/a	1175.2278	原材料堆放区	97.9357	30 天	家具厂外购	
5	秸秆	t/a	3537.6536	原材料堆放区	30.5545	30 天	当地村民外购	

(2) 能源消耗

表 8 主要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1	电	kWh/a	20 万
2	水	m ³ /a	624.4
3	柴油	t/a	2

4、产品方案和产品质量

(1) 产品规模

项目产品为生物质颗粒燃料，具体见表 9。

表 9 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t/a)	产品规格
1	生物质颗粒燃料	20000	棒状，产品直径约 0.8cm，长度约 7cm

(2) 产品质量

参考类似产品生物质颗粒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3）可知，本项目产品检测情况均值见表 10。

表 10 本项目产品检测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结果
1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	MJ/kg	16.71
2	干基高位发热量	MJ/kg	19.25
3	干基灰分	%	5.38
4	干基挥发份	%	76.81
5	干基全硫	%	0.06

6	干基固定碳	%	17.82
7	收到基水分	%	7.2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如表 11 所示。

表 1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单位	备注
1	铲车	2	/	台	削片工段
2	进粒槽	1	PDJ100	个	
3	削片机	1	MPJ218	台	
4	油泵	1	/	台	
5	皮带机	1	PDJ100	条	
6	液压料仓	1	/	个	
7	螺旋输送机	1	/	台	
8	风机	1	/	台	
9	袋式除尘器	1	/	台	
10	皮带机	1	PDJ100	条	粉碎工段
11	粉碎机	1	GXP80×120	台	
12	风机	2	6-30-8C	台	
13	袋式除尘器	1	/	台	
14	闭风器	1	500×500	台	
15	皮带机	1	PDJ100	条	
16	斗提式输送机	1	/	台	
17	液压料仓	1	/	个	
18	螺旋输送	1	/	台	
19	进料皮带	1	PDJ65	条	烘干工段
20	手烧炉	1	RFL60	台	
21	滚筒烘干机	1	GHG1.8*18	台	
22	闭风器	1	BFQ426	台	
23	风机	1	4728C	台	
24	沙克龙（旋风除尘器）	1	SKL1000	台	
25	袋式除尘器	1	/	台	
26	闭风器	1	BFQ273	台	
27	出料平皮带机	1	PDJ65	条	
28	斗提机输送机	1	/	台	
29	液压料仓	1	/	个	
30	螺旋输送	1	/	台	
31	传送带	1	PDJ65	台	制粒工段

32	管式螺旋输送机	1	BF325	台	包装工段
33	立式环模颗粒机	3	LKJ850	台	
34	风机	1	/	台	
35	槽型输送机	1	PDJ80	台	
36	大倾角输送机	1	DQJ65×20	台	
37	成品仓	1	/	个	
38	自动打包机	1	DS50	台	袋式除尘器配套设备
39	空压机	1	/	台	

6、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自来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

1) 生活用水

厂内职工定员 25 人，年工作时 280 天，参照《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表 B.17 行政办公及科研院所通用值为 25m³/人.a，则生活用水量为 2.23m³/d（624.4m³/a）。

(2) 排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78m³/d（498.4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项目用水平衡图见图 1 和表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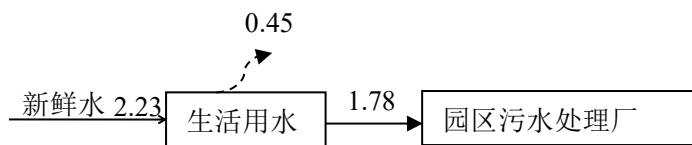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表 12 项目运营期用、排水情况

序号	用水分类	用水标准	数量	新鲜水用量 (m ³ /d)	损耗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	------	------	----	---------------------------	-------------------------	-------------------------	----

1	生活用水	25m ³ /人·	25人	2.23	0.45	1.78	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合计	/	/	/	2.23	0.45	1.78	

(3) 供电

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供给，总用电功率约 20 万 kW。

7、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 280 天，2 班制生产，每班 8h。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

8、总平面布置及合理性分析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7，合理性分析如下：

(1) 本项目根据生产需要按照功能分区布置生产区，厂区布局功能分区明确，厂区出入口设置在东侧，方便运输车辆装卸；

(2) 项目原材料堆放区位于厂区北侧，项目 2# 厂房位于厂区中部，1# 厂房（即成品库）位于 2# 厂房东南侧，厂区内布置基本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合理布置，在工艺环节上相互关联，也便于生产的管理。

(3) 项目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和风机设置于 2# 厂房西侧，原料堆放区紧邻生产车间布置，布局合理。

总体上看，本项目厂区布局功能分区明确，生产工艺流程合理布置，厂区平面布局基本合理。

1. 施工期

(1) 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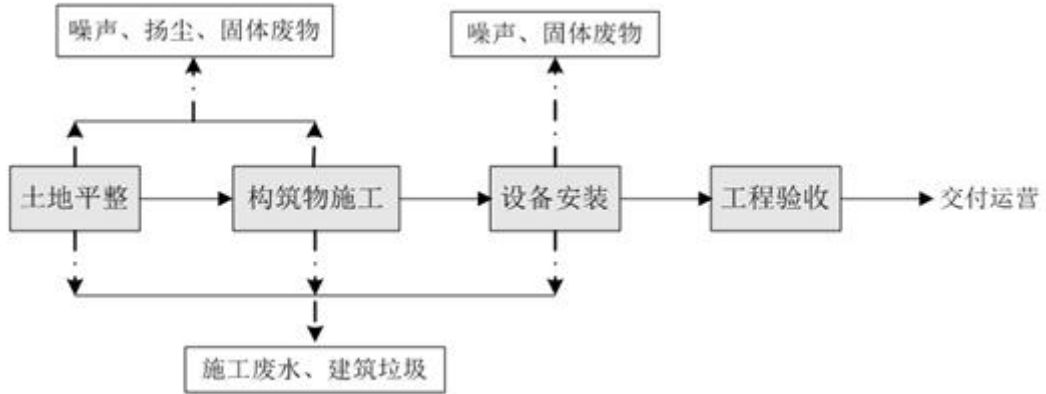


图 2 施工期主体工程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2) 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期环境影响因素

1)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燃油动力机械排放的废气、施工扬尘等。

①燃油动力机械排放废气。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施工、物料运输等施工作业时，会排出各类燃油废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CO、NO_x、SO₂ 和烟尘，该废气属于无组织排放。

②施工扬尘。

主要为基础开挖挖掘机产生的粉尘、自卸汽车运输时产生的扬尘以及钢筋焊接时产生的烟尘等。粉尘产生量与天气干燥、风速、施工队文明作业程度和管理水平等因素有关，根据类比调查，施工扬尘主要对下风向 100~200m 范围内造成影响。

2) 废水

施工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①项目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少量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SS、氨氮等。施工场地设旱厕，施工人员盥洗废水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②生产废水来自混凝土浇注和养护水，砂石料冲洗水等。施工废水中的主要成分是 SS，产生量较少，场地设临时沉淀池，处理后的废水全部回用，不外

排。

3) 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过程中各种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包括各种轻重型运输车、土石方开挖阶段的推土机、挖掘机、装载机以及结构装修阶段的电钻、切割机、电锯等。这些机械的噪声多在 80~95dB (A) 之间。

4) 固废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渣土、废弃的装修材料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

施工渣土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和施工弃土两部分，全部回填场地；施工人员产生少量生活垃圾，要求全部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3) 项目辅助工程 1#桥和 2#桥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为了方便项目区原料和成品运输，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次设计新建 1#桥梁和 2#桥梁，1#桥梁和 2#桥梁的平面布置示意图见图 3、图 4。



图 3 1#桥梁平面布置示意图



图 4 2#桥梁平面布置示意图

项目 1#桥和 2#桥上部构造采用 1×13m 工字钢板桥，桥梁全长 20.04m。桥梁设计宽度为 9.0m=净 8.0m+2×0.5m（防撞护栏）。下部结构采用 U 型台，扩大基础。

项目 1#桥和 2#桥的施工工艺和产污环节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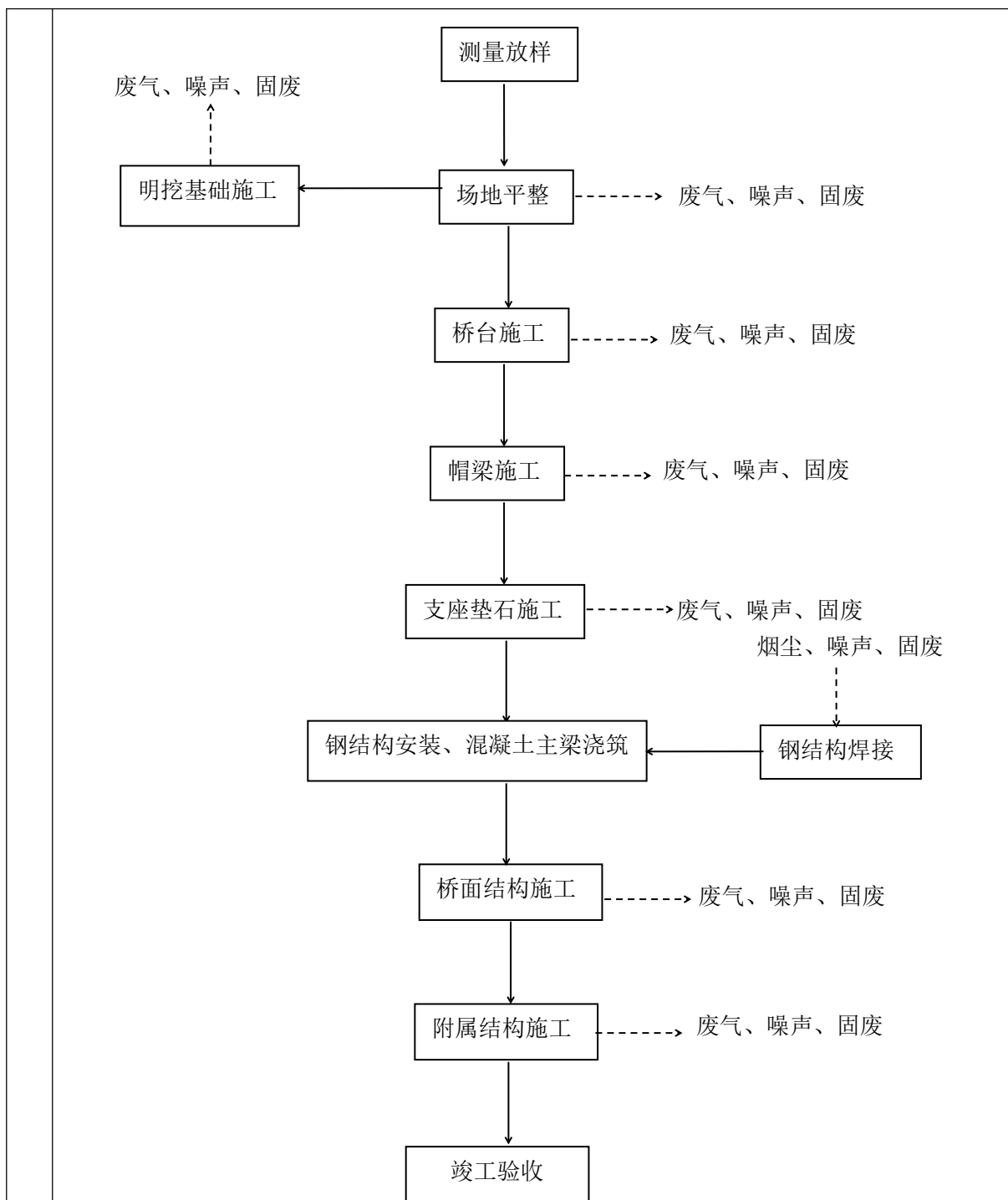


图 5 1#桥梁和 2#桥梁施工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本项目采用 CZ-30 冲击钻机和 1 台 25t 吊车施工，钢筋笼在现场加工，25t 吊车配合吊装，用导管灌注水下砼，之后进行立柱及系梁施工、桥台梁帽施工，并将预制的空心板梁安装上，随后进行桥头搭板，在桥面铺装伸缩缝。主体工程

基本完工，再安装栏杆、做桥头防护，随后进行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即可投入使用。

本项目除施工期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外，工程运营期会产生交通噪声、汽车尾气。

2.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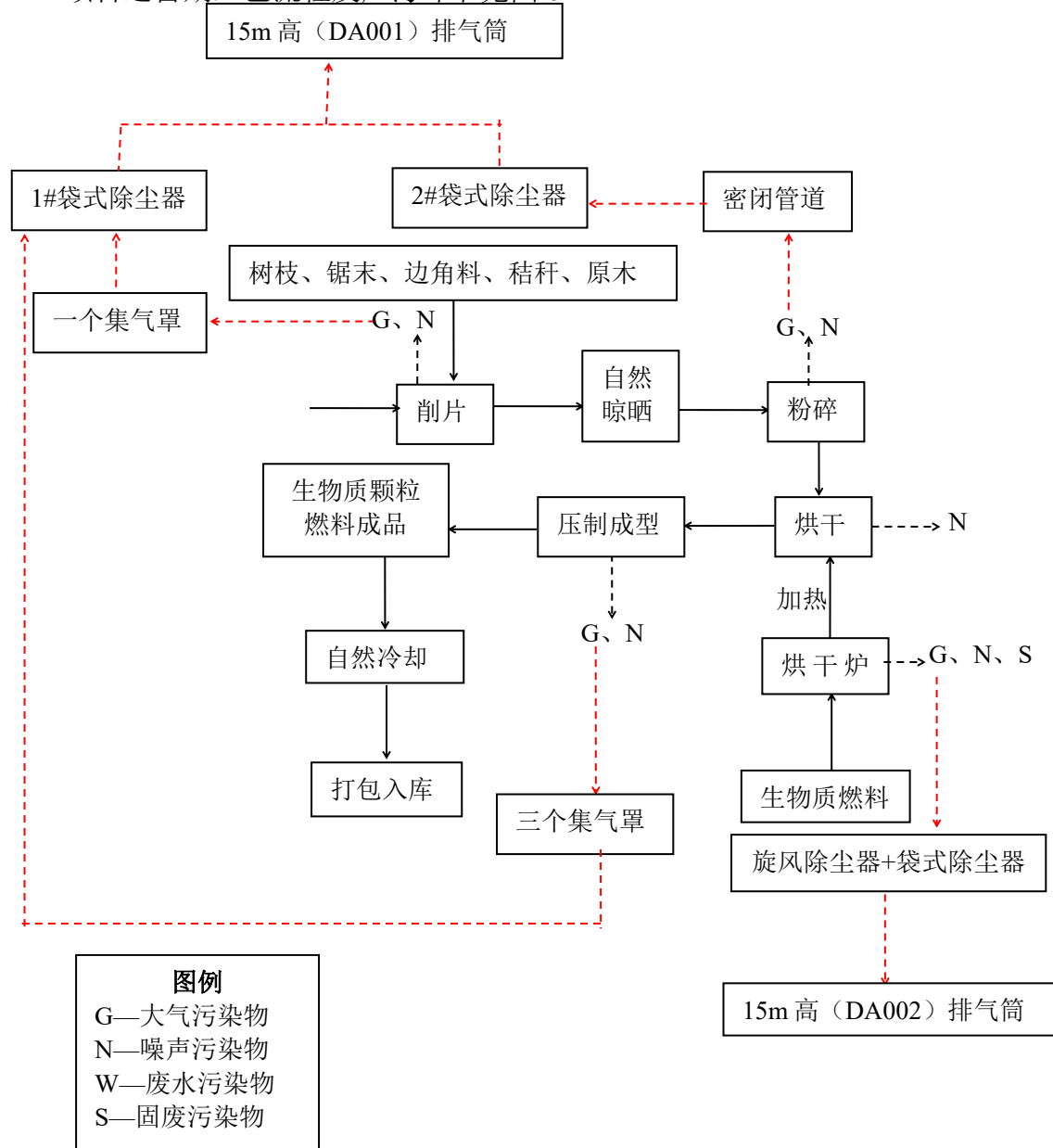


图6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运行期工艺流程及其产排污环节简述：

①削片

利用铲车将外购树枝、锯末边角料、秸秆和小型木块投入削片机进行削片（削片后物料长度不大于 5cm），此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削片机噪声。

②自然晾晒

经削片后的物料由于水分较大，含水率约为 35%，经自然晾晒后会蒸发掉部分水分，含水率降至 33%左右。

③粉碎

晾晒后的物料通过密闭传送带输送至粉碎机内进一步粉碎，最终使原辅料粒径满足压块成型的工艺要求（粉碎后的物料小于 3mm）。粉碎工段会产生粉尘、噪声。

④烘干

粉碎后的物料经输送机输送至滚筒式烘干机内，烘干机使用直接烘干方式，来自热风炉的烟气进入滚筒，在滚筒旋转和烟气湍流作用下，与物料充分接触，完成传热过程，并向滚筒末端运动，物料被滚筒末端挡板和除尘器截留，经底部卸料口排出，运至干料区储存。烟气经过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除尘后排放。烘干温度约 180℃，烘干后物料含水率约 15%。

热风炉的燃料为本项目的产品，使用柴油点火，本项目连续生产，仅在检修、长假期间停产，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年点火次数约 8 次，点火柴油用量小。由于烘干温度低，且加热时间短，原料未发生炭化，不产生木焦油、木醋液。烘干工段的主要污染物为燃料燃烧产生的烟尘和直接烘干时烟气携带的物料的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及机械运行噪声。

⑤压制成型

干料区内的木粉经进料输送机输送至生物质制粒机，由制粒机自带喂料设备进行喂料，生物质原料被送入制粒机喂料室，在分料机和刮板的共同作用下均匀的铺在平模上，再将物料连续挤压进模具小孔，物料在模孔中经历成型、保型等过程。由于制粒机内压力增大，粒子本身发生变形和塑性流动，并在摩擦作用下产生大量热量，导致原料中含有的木质素软化，粘合力增加，软化的木质素和生物质中固有的纤维素联合作用，使生物质逐渐成型，一定时间后以圆柱状被挤出，旋转的切刀将物料切断，形成圆柱形，经出料后送出。本项目在压缩成型过

程中不添加粘结剂。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制粒噪声。

⑥冷却

制粒成型后的生物质颗粒燃料的温度达 50~70℃，结构较为松弛，容易破碎，需经过传送带自然冷却至常温。

⑦打包入库

筛选合格的产品装入编织袋内，经自动打包机打包完整后送入成品库后外售；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自动打包机噪声及废包装袋。

项目生产生物质颗粒燃料物料平衡具体见表 13 和图 7。

表 13 项目物料平衡表

投入项		产出项	
物料名称	数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t/a
树枝	8675.2278	生物质颗粒燃料产品	20000
原木	8675.2278	削片、粉碎、压制成型工序排放粉尘	0.3987
锯末	1175.2278	烧失	23.5404
边角料	1175.2278		
秸秆	3537.6536		
回用粉尘	93.0209	除尘器收尘	93.0209
燃烧柴油	2	烘干损失水分	3505.2023
生物质燃料	299.7939	炉渣	11.2173
合计	23633.3796	合计	23633.3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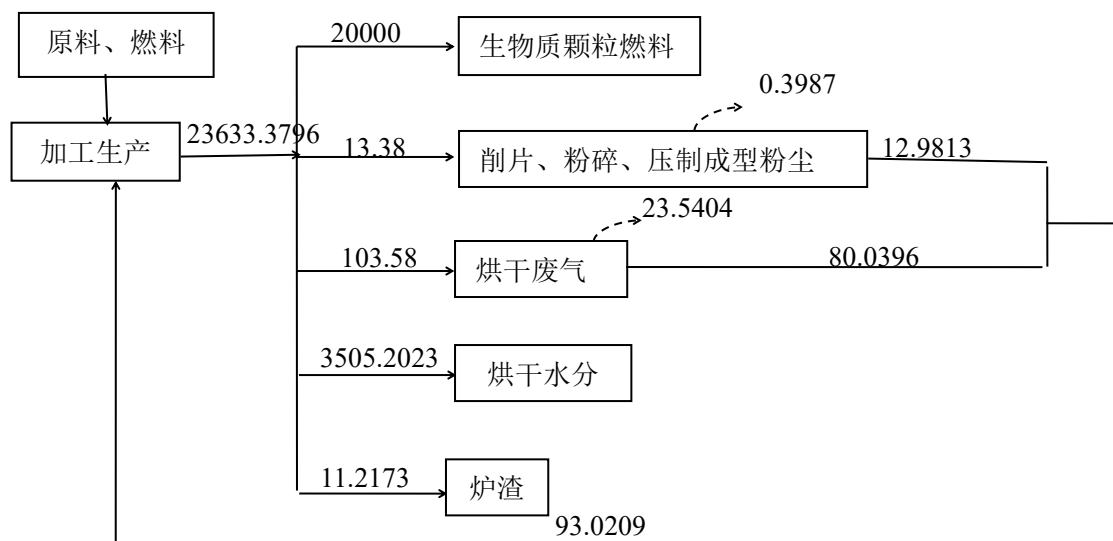


图 7 项目区物料平衡图 单位:t/a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场地目前现状为居民栽种香椿，目前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常规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					
	根据陕西省环境环保厅发布的《2022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项目所在区域镇安县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统计数据如下表所示。					
	表 14 商洛市镇安县 2021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3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1	40	5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70	82.86%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35	77.14%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 24 小时平均浓度	1300	4000	32.5%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	107	160	66.88%	达标	
由表 14 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 SO ₂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NO ₂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CO 第 95 百分位 24 小时平均浓度、PM _{2.5}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PM ₁₀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O ₃ 第 90 百分位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综上所述，镇安县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区属于达标区。						
(2) 特征大气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						
本次评价委托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2022 年 10 月 12 日对大气环境质量特征因子 TSP 进行监测。监测点位图见附图 8。						
①监测点位：项目下风向						

②监测因子：TSP

③监测时间及监测频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2022年10月12日，连续监测3天，每天1次。

④监测方法、检出限

项目特征因子TSP监测方法检出限见表15。

表15 环境空气监测分析及来源

序号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依据	分析仪器型号/编号/有效期	检出限 (mg/m ³)
1	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及修改单	崂应2050型 空气/智能TSP综合采样器 FA2204 电子天平	0.001

⑤监测结果

TSP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表16。

表16 区域特征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单位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TSP (日均值)	占标率 (%)
项目下风向	2022.10.10	0.183	61%
	2022.10.11	0.150	50%
	2022.10.12	0.167	5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0.3	
达标情况		达标	
超标率 (%)		0	
最大超标倍数		/	

由表16可见，特征大气污染物TSP浓度监测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

二、声环境质量现状

(1) 监测点位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规定，结合项目平面布局，项目东北侧50m处有敏感点金花村居民，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共设1个监测点位，具体监测点的布设见附图8。

(2) 监测时间与频率

声环境监测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2022 年 10 月 11 日，分昼间和夜间使用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1B 声校准器监测连续等效 A 声级。

(3) 监测结果汇总及分析

声环境质量监测统计结果如表 17 所示。

表 17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2.10.10		2022.10.11		昼间标准	夜间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金花村	49	46	50	48	60	5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金花村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三、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泉眼出露，不涉及地下水水源保护区，不涉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无需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四、生态现状调查

项目位于镇安县域工业集中区午峪工业园，根据现状调查，生态系统现状为农田生态系统，植被类型全部为栽培植被，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较为简单，物种组成因子单一，植物为香椿，动物为田鼠，家燕，青蛙，蛇等。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遗产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和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保护地以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特殊、重要生态敏感区分布，评价范围内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8，环境保护目标具体见附图 9。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经对项目排污特征和周围环境特征综合分析后，确定了本次评价的大气环境主要保护目标，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敏感点为金花村和王家窑居民。

2、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评价的声环境主要保护目标，项目周围 5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为金花村居民。

3、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评价的地表水环境主要保护目标为穿越项目区的石家沟和项目南侧 290m 处的午峪河。

4、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土壤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占地范围内及厂界周围 0.05km 范围内所有土壤环境。

6、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占地范围内的生态系统、植物、动物、生境等。

表 18 项目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金花村	109.1249°	33.2812°	居民	3 户 10 人	二类	NE	50

		王家窑	109.125 6°	33.2756 2°	居民	10户 30人		NE	465
声环境		金花村	109.124 9°	33.2812 °	居民	13户 39人		S	37
地表水环境		石家沟	/	/	地表水	水质	II类	紧邻	/
		午峪河	/	/	地表水	水质	II类	S	290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土壤环境	项目占地范围内及厂界周围 0.05km 范围内所有土壤环境								
生态环境	占地范围内生态系统、植物、动物、生境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施工期厂界扬尘执行陕西省地方标准《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9。								
	表 19 施工厂界扬尘排放限值								
	污染物	施工阶段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总悬浮颗粒物（TSP）	拆除、土方及地基处理	0.8mg/m ³		《施工厂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				
		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	0.7mg/m ³						
	运营期削片、粉碎、压制成型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20。								

表 20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工序	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削片、粉碎压制成型	/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运营期烘干系统烘干废气中烟气黑度、烟尘、SO₂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新建干燥炉、窑二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其中NO_x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表 21 项目烘干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最高烟囱高度 (m)	排放限值
烟气黑度 (林格曼级)	15m	1
烟尘		200mg/m ³
SO ₂		850mg/m ³
NO _x		240mg/m ³

2、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要求；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表 22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23 运营期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	dB(A)	65	55

3、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4、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自建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具体见表 24。

表 24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项目	COD	BOD ₅	SS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	/	/	45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工作方案的通知》，氮氧化物申请总量 13.78t/a。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1、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p> <p>施工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有施工扬尘、汽车尾气、燃油机械废气和 1# 桥和 2# 桥钢结构焊接烟尘。</p> <p>施工期扬尘主要来源于场地平整、弃土堆存以及建筑材料装卸，车辆运输活动等。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污染主要决定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施工扬尘主要影响位于建设项目主导风向和次主导风向下风向 100m 范围之内，在有风天气影响范围更大。施工中的弃土、砂料、石灰等，若堆放时覆盖不当或装卸运输时散落，也都能造成施工扬尘。</p> <p>汽车尾气和施工机械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有 CO、NO_x、SO₂ 和烟尘等，可能导致施工场地局部范围内空气质量下降。上述气体扩散后其浓度会迅速降低，影响范围小。</p> <p>根据《陕西省蓝天保卫战 2022 年工作方案》和《商洛市蓝天保卫战 2022 年工作方案》，在施工期过程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进行施工。工地应当遵守下列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防治粉尘污染：</p> <p>①严格按照有关控制扬尘污染规定，强化施工期环境管理，制定合理施工计划，缩短工期，采取集中力量逐项施工方法，坚决杜绝粗放式施工现象发生。现场管理要达到施工工地周边 100% 围挡、物料堆放 100% 覆盖、出入车辆 100% 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 硬化、拆迁工地 100% 湿法作业、渣土车辆 100% 密闭运输的 6 个“100%”扬尘污染防治要求；</p> <p>②施工现场要设置连续、封闭的围挡，实行全封闭施工。围挡应坚固、美观，高度不得低于 1.8m，严禁敞开式作业，定期对围挡进行清洗，遇到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必须停止施工减少扬尘扩散；</p> <p>③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p>
-----------	---

	<p>④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石方和裸露场地必须采取覆盖、固化等防尘措施；</p> <p>⑤场地施工作业过程中，应采取洒水、喷淋等降尘措施，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严密覆盖，严禁露天放置；搬运时应有降尘措施，余料及时回收，对于建设施工阶段的车辆和机械扬尘，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利用洒水车对施工现场和进出道路洒水，以利于减少扬尘的产生；施工现场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p> <p>⑥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p> <p>⑦项目 1#桥和 2#桥钢板等采用焊接连接，焊接过程中将产生少量焊接烟尘，其排放具有分散、间断排放和排放量小的特点，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p> <p>建设单位要加强施工监管，明确施工期环境保护要求，切实落实好各项减缓扬尘措施，就能大大降低施工扬尘产生量，可满足《施工厂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中相关规定要求，采取以上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p> <p>2、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p> <p>本项目东北厂界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金花村，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等。施工期作业机械主要有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汽车等，施工期间所选用的各类机械设备应优先为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施工设备应远离金花村布置，并尽量入棚，禁止夜间及午休时间进行高噪声施工作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进行施工。同时应减少运输过程的交通噪声，禁止不符合国家噪声排放标准的运输车辆进入工区，尽量减少夜间运输量，另外，还应加强施工机械的维修、管理，保证施工机械处于低噪声、高效率的良好工作状态。施工期对区域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且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性的，在采取相应</p>
--	---

处理措施后可减至最低，并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3、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产生废水主要有施工现场产生的施工废水以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等。

其中施工废水中含有大量泥沙等悬浮物，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场地应设有临时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继续回用于施工场地抑尘用水，不外排。

施工现场不安排食宿，员工主要为附近的居民，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生活污水排入旱厕收集后定期由人拉走用于周边土地施肥，不外排。

因此，施工期产生的废水经过处理后对项目区域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很小。

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施工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和废弃的装修材料。

建筑垃圾以无机成分为主；经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筑垃圾全部用于回填场地。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量较少。要求生活垃圾不得随意丢弃在施工场地，在施工现场分类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弃的装修材料定期收集后统一外售。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间应采取如下生态保护措施：①合理安排施工作业计划，开挖和场地平整安排在降雨量少的季节进行，同时，加快施工进度，使工程在短时间完成，这样可以有效地减少水土流失；②设置必要的防护工程，基础挖方、填方应及时防护，土石方调运应防止沿线散落；③工程施工期设专人负责管理、监督，保证施工过程中的的临时堆放及时回填和清理；

④后期厂区绿化恢复。

综上所述，在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期施工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噪声和施工固废等将得到有效控制，且施工过程是短暂的，其影响将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气污染源产排情况

由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输送、削片、粉碎和压制成型粉尘、烘干废气。

1) 物料输送粉尘

项目烘干工序、压制成型等工序均采用皮带输送机进行上料，皮带输送机全密闭，因此，输送粉尘忽略不计。

2) 削片、粉碎、压制成型粉尘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生产过程中粉尘主要来源于原料削片、粉碎、压制成型工段，其产生量参照生态环境部《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附件中“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产污系数进行核算。项目原料削片、粉碎、压制成型产污系数为 6.69×10^{-4} 吨/吨-产品，项目年产 20000 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则生产过程中粉尘（颗粒物）产生量为 13.38t/a。

根据生态环境部《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附件中“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表末端治理技术可知，本项目拟选用“袋式除尘器”，对粉尘处理效率为 99%。依据本项目厂房内产尘点分布情况，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削片机、3 台立式环模颗粒机上方各设置 1 个集气罩，共设置 4 个集气罩，项目集气罩集尘效率按 95%计，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项目削片、粉碎和压制成型工序的产排情况见表 25 和表 26。

表 25 项目生物质燃料破碎、粉碎和压制成型工序粉尘有组织产排情况表

工序	风机风量	产生量	产生浓度	处理措施	排放量	排放浓度
削片	3000m ³ /h	3.8133t/a	283.7mg/m ³	4 个集气罩+1#袋式除尘器+15m 高 DA001 排气筒	0.1311 t/a	3.1mg/m ³
压制成型	2500m ³ /h	1.2711t/a	113.5mg/m ³			
粉碎	4000m ³ /h	8.028t/a	448.0mg/m ³	密闭管道		

			g/m ³	+2#袋式除尘器+15m高 DA001 排气筒		
--	--	--	------------------	-------------------------	--	--

表 26 项目生物质燃料、压制成型工序粉尘无组织产排情况表

工序	产生量	处理措施	排放量
削片、压制成型	0.2676t/a	/	0.2676t/a

3) 烘干废气

本项目烘干机内物料干燥主要由热风炉以柴油点燃生物质燃料燃烧产生烟道热气流进行物料干燥，干燥后会产生部分烘干废气。烘干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烟尘、SO₂、NO_x。

根据烘干废气产生特点，烘干废气中颗粒物成分主要为秸秆、树枝和柴油燃烧，产污系数选用《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附件中“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中颗粒物、SO₂、NO_x产污系数进行核算，本项目烘干废气产污系数见表 27。

表 27 烘干废气产污系数表

工序名称	规模等级 t/a	污染物指标	系数单位	产污系数	备注
烘干	20000	SO ₂	吨/吨-产品	4.80×10 ⁻⁴	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
烘干	20000	NO _x	吨/吨-产品	6.89×10 ⁻⁴	
烘干	20000	颗粒物	吨/吨-产品	4.01×10 ⁻³	

根据上表烘干废气中各污染物指标进行核算，本项目烟尘产生量为 80.2t/a、SO₂产生量 9.6t/a、NO_x产生量 13.78t/a，项目烘干热风炉烟气拟选用《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附件中“2542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行业系数手册”中烘干废气“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技术进行处理，其中旋风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80%，袋式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配套风机风量为 24000m³/h，烘干废气经处理后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4) 废气产排情况汇总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详见表 28。

表 28 废气污染源有组织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	处理能力 (m ³ /h)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工艺	收集率 (%)	去除率 (%)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削片	颗粒物	3.8133	0.8512	2843.7	4个集气+1#袋式除尘器+15m高DA001排气筒	95	99	有组织	3000	是	0.1311	0.0293	3.1
压制成型	颗粒物	1.2711	0.2837	113.5		95	99	有组织	2500	是			
粉碎	颗粒物	8.028	1.7920	448.0	密闭管道+2#袋式除尘器+15m高DA001排气筒	100	99	有组织	4000	是			
烘干	颗粒物	80.2	17.90	745.8	3#旋风除尘器+4#袋式除尘器+15m高DA002排气筒	100	99.8	有组织	24000	是			

	SO ₂	9.60	2.14	89.2	筒		0			9.60	2.14	89.2
	NO _x	13.78	3.07	127.9			0			13.78	3.07	127.9

表 29 废气污染源无组织源强核算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量 (t/a)
削片、压制成型	颗粒物	0.2676	/	0.2676

表 30 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名称	编号	类型	地理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风量 (m ³ /h)	烟气温度/°C
			经度	纬度					
1#排气筒	DA001	一般排放口	109.21269536°	33.46928039°	714	15	0.50	9500	20
2#排气筒	DA002		109.21286702°	33.46838540°			0.80	24000	150

(2) 废气处理达标可行性分析

1) 削片、粉碎、压制成型工序粉尘处理达标可行性分析

项目削片、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袋式除尘器处理，粉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密闭管道收集后通过 2#袋式除尘器处理，集气罩的集气效率为 95%，袋式除尘器的除尘效率为 99%，上述处理后的颗粒物共用一根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的排放速率（3.5kg/h），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120mg/m³）。

2) 烘干工序废气处理达标可行性分析

烘干炉烟气经 3#旋风除尘器+4#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3#旋风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的除尘效率为 99.8%，烟尘排放浓度为 1.4917mg/m³，SO₂ 排放浓度为 89.17mg/m³，NO_x 排放浓度为 127.92mg/m³，二氧化硫和颗粒物排放浓度均可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新建干燥炉窑二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标准浓度限值 200mg/m³，SO₂ 标准浓度限值 850mg/m³），NO_x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NO_x 标准浓度限值 240mg/m³），烟气黑度（林格曼）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 1 级标准要求。

因此，本项目削片、粉碎和压制成型工序产生的粉尘拟选用“袋式除尘器”更加合理可行的适用于本项目粉尘处理，根据系数手册的袋式除尘效率和产生浓度，可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烘干工序产生的粉尘拟选用“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更加合理可行的适用于本项目废气处理，根据系数手册的袋式除尘效率和产生浓度，可实现达标排放。

（3）SO₂ 气味性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高浓度的 SO₂ 是有刺激性的气味，按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嗅阈值为 1mg/m³，类比同类项目，本项目最大落地浓度远小于嗅阈值，不会对敏感点金花村造成嗅觉影响。

（4）废气监测计划

项目所属行业未发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因此，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的相关要求制定项目大气污染监测计划，具体见表 31。

表 31 项目大气污染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颗粒物	DA001 排气筒出口	一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DA002 排气筒出口	每季度一次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SO ₂		每季度一次	
NO _x		每季度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项目厂界四周外上风向 1 个点、下风	一年一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向3个点

备注：其中烘干工序监测频次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工业炉窑》（HJ1121-2020）中的要求执行，

2.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

（1）废水源强核算

项目区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其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 和氨氮等，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78m³/d（498.4m³/a），类比同类项目，生活污水中 COD 浓度 400mg/L，BOD₅ 浓度为 200mg/L，SS 浓度为 100mg/L，氨氮浓度为 25mg/L。根据《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试行）》中的相关要求，化粪池对 COD 的去除效率为 50%，对 BOD₅ 的去除效率为 40%，对 SS 的去除效率为 60%，氨氮的去除效率为 0。项目生活污水的产排情况具体见表 32。

表 32 项目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COD	BOD ₅	SS	氨氮
生活污水	进水浓度	400mg/L	200mg/L	100mg/L	25mg/L
	产生量	0.2t/a	0.1t/a	0.05t/a	0.013t/a
化粪池	去除效率	50%	40%	60%	0
生活污水	出水浓度	200mg/L	120mg/L	40mg/L	25mg/L
	排放量	0.1t/a	0.06t/a	0.02t/a	0.013t/a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500	300	400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	/	/	45

(2) 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位于永乐镇王家坪，厂区占地 16.3 亩，处理能力 15000m³/d，采用序批间歇式活性污泥法（SBR）工艺，污水处理后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位于县域工业集中区，本项目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且水量为 1.78m³/d，因此，符合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且水量占比小，从水质、水量方面来看，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可以处理本项目污水。因此，项目废水依托镇安县县域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可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废水排放口基本信息及监测计划

① 废水排放口基本信息

表 3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 D BO 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自建污水管网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	化粪池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3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09.2133°	33.4682°	0.05	进入自建污水管网	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全天排放	园区污水处理厂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表 3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200	0.0004	0.10
		BOD ₅	120	0.0002	0.06
		SS	40	0.00007	0.02
		NH ₃ -N	25	0.00005	0.013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1
		BOD ₅			0.06
		SS			0.02
		NH ₃ -N			0.013

②监测计划

表36废水污染源监测要求

项目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废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	化粪池排水口	1个	每年1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标准

3.噪声

(1) 噪声源

表 37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单位：dB (A)									
序号	声源位置	设备名称	安装台数	运行台数	单台声级 dB (A)	运行规律	拟采取措施	排放规律	采取降噪措施后噪声源强 dB (A)
1	2#厂房	削片机	1	1	85	昼间运行 16h 夜间不运行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5
2	2#厂房	油泵	1	1	8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5
3	2#厂房	螺旋输送机	1	1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4	2#厂房	粉碎机	1	1	9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75
5	2#厂房	风机	4	4	9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75
6	2#厂房	斗提式输送机	2	2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7	2#厂房	螺旋输送机	1	1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8	2#厂房	滚筒烘干机	1	1	85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5
9	2#厂房	风机	1	1	9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70
10	2#厂房	斗提式输送机	1	1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11	2#厂房	螺旋输送机	1	1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12	2#厂房	管式螺旋输送机	1	1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13	2#厂房	立式环模颗粒机	3	3	80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连续	60
14	2#厂房	槽型输送机	1	1	80			
15	2#厂房	大倾角输送机	1	1	80			
16	2#厂房	自动打包机	1	1	80			
17	2#厂房	空压机	1	1	95			

(2) 预测模式

1) 室外点源

室外点声源对预测点的噪声声压级影响值 (dB (A)) 为:

$$L(r) = L(r_0) - A$$

上述公式中:

$L_p(r)$ — 预测点的声压级 (dB (A)) ;

L_{p0} — 点声源在 r_0 距离处测定的声压级 (dB (A)) ;

r — 为点源距离预测点的距离 (m) ;

r_0 :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A :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 (包括几何发散衰减、声屏障衰减, 其计算方法详见“导则”正文)。

2) 室内声源

室内声源由室内向室外传播示意图见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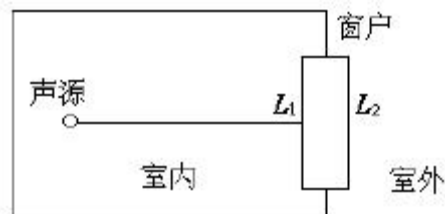


图 8 室内声源向室外传播示意图

①如果如果已知声源的声压级 $L(r_0)$, 且声源位于地面上, 则:

$$L_w = L(r_0) + 20 \lg r_0 + 8$$

②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l}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l} —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w —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声功率级；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本评价 a 取 0.15；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③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声压级：

$$L_{pl}(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j}} \right]$$

式中： $L_{pl}(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 $dB(A)$ ；

$L_{pl,j}$ —室内 j 声源的声压级， $dB(A)$ ；

N —室内声源总数。

3)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计算公式

设第 i 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_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eqg$)：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A_i} \right)$$

式中： L_{eqg} —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

LA_i —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

4)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计算公式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 dB（A）

5) 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源处理，故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lg(r/r_0)$$

式中： A_{div} —几何发散衰减；

r_0 —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m；

r —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m；

6) 预测因子、预测时段、预测方案

①预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A）。

②预测时段：固定声源投产运行期。

③预测方案：预测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3) 预测结果与评价

预测结果见表 38。

表 38 声环境预测结果统计及分析单位：dB(A)

预测点位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东	/	/	45.94	45.66	/	/	达标
2#厂界南	/	/	39.86	39.92	/	/	达标
3#厂界西	/	/	48.37	48.29	/	/	达标
4#厂界北	/	/	40.38	40.02	/	/	达标
金花村	50	48	20.15	19.82	50.00	48.01	达标

由表 38 预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运营期设备经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后，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39.86-48.3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昼间标准值，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敏感点金花村昼间噪声预测值为 50.00dB(A)，夜间不生产，

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因此项目运行期对周围敏感点金花村影响较小。为进一步减小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①生产设备尽量采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加强维护和维修工作，保持机械润滑，降低运行噪声；在声源设备上加装降噪、隔声罩设施，减小噪声源强；

②对设备定期进行维护和保养，防止设备带病运行产生高噪声；

③加强厂区生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生产时间，运输作业应禁止车辆超载，禁止厂区内鸣笛，进出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降低噪声影响；

④高噪声设备削片机、粉碎机等尽量布置距离金花村较远位置布置；

⑤夜间禁止运输原料和产品。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运营期噪声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噪声监测

建设单位应开展厂界和金花村环境噪声监测，要求具体如下：

表 39 项目环境噪声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污染源 监测	噪声	Leq(A)	厂界四周	一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金花村	一季度一次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收尘、废包装袋、炉渣、废柴油、废柴油桶及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生活垃圾。

（1）除尘器收尘

1) 削片、压制成型、粉碎工序袋式除尘器收尘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项目削片、压制成型工序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袋式除尘器处理，粉碎工序粉尘经密闭管道收集后由 2#袋式除尘器处理，上述经处理后的粉尘共用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上述袋式除

尘器收尘量为 $(3.8133+1.2711+8.028) \times 0.99=12.9813\text{t/a}$ 。

2) 烘干工序旋风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收尘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烘干工序燃料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₂和NO_x经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上述旋风除尘器和袋式除尘器收尘量为 $80.2 \times 0.998=80.0396\text{t/a}$ 。

上述除尘器收尘定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废包装袋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使用塑料袋和布袋对产品进行包装，包装袋的使用，随产品出售，损坏率很低，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生产经验估算数据，包装过程中废包装物（废塑料袋及废布袋）产生量约0.03t/a，集中收集至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占地面积为20m²）暂存后，定期外售，不外排。

(3) 炉渣

本项目烘干机热风炉燃料主要使用本企业外购的其柴油及其项目生产的生物质燃料，使用量为299.7939t/a，根据本企业生物质颗粒燃料产品检测报告可知，干基灰分平均占比为5.38%，则炉渣产生量为12.0967t/a。炉渣为一般固体废物，可通过采用袋子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4) 废柴油、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

项目生产设备需要进行定期维护、保养，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废柴油、废柴油桶及含油棉纱及手套等，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可知，废柴油、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均属于危险废物，废柴油属于HW08类，废物代码为900-249-08；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属于HW49类，废物代码为900-041-49。本项目废柴油产生量为0.05t/a，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产生量为0.06t/a，上述危险废物经符合标准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5) 生活垃圾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年工作日为 28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5kg/d，3.5t/a。

表 40 固废产生情况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是否危废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处理措施
1	除尘器收尘	93.0209	否	/	/	定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	废包装袋	0.03	否	/	/	集中收集至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3	炉渣	12.0967	否	/	/	采用袋子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4	废柴油	0.05	是	HW08	900-249-08	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	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	0.06	是	HW49	900-041-49	
6	生活垃圾	3.5	否	/	/	分类收集后按当地环卫部门规定外运处置

(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的有关要求执行。禁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定期检查维护导流渠等设施，发现有损坏可能或异常，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

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检查维护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维护：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2-1995) 规定进行检查和维护。

(7) 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场所环境管理要求

危废暂存间应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 做好危险废物从产生环节到运输过程中防护工作，避免散落、泄漏；

2) 危险废物按其分类不同, 分别收集、贮存, 标识, 禁止将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3) 储存容器必须留足够空间, 容器顶部与液态危废表面之间保留100mm 以上的空间,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 容器材质与衬里要与危废相容, 容器必须设置放气孔; 容器需放置在托盘上;

4) 危废暂存间底部应设围堰, 围堰底部铺设防渗材料及其保护材料;

5) 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 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及出库日期、接收废物单位名称;

6) 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2-1995) 规定对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进行检查和维护。

综上所述, 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置, 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

项目运营期地下水、土壤污染源主要为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内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危废暂存间按照相关防渗要求建设。因此, 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

(2) 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

本项目可能对地下水、土壤造成污染的途径主要有:

①危废暂存间地面防渗层发生破损的情况下会发生渗漏, 对土壤、地下水造成污染;

②突发事故, 使化粪池垂直入渗土壤而进入地下水环境。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工程分析, 项目营运后土壤环境影响类别与影响途径为: 事故排放状态下垂直入渗。

(3) 防治措施

①源头控制措施

项目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排放,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对工艺、管道、设备采取相应的措施, 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

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从源头上防止污水进入地下水含水层及土壤之中。

②分区防治措施

依据原料、产品的生产输送、储存、污水处理等环节，结合项目总平面布置情况，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项目场地分为重点防渗区、简单防渗区，具体如下：

a、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暂存间：设为密闭间，在防渗结构上（包括房间的底部及四周壁）均设置隔离层，并与地面隔离层连成整体；地面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

b、简单防渗区

简单防渗区主要为生产车间及其他区域，可采用混凝土对地面进行一般硬化处理，达到防渗目的。

（4）评价结论

该项目在采取环评提出的保护措施与对策的前提下，从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位于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永乐街道办事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中的相关要求，项目周围无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品种，项目建设不会引起植被生物量减少，生态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分析

（1）物质识别及分布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 和表 2，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本身不进行风险物质生产活动，主要原辅材料柴油中含有的基础油属于风险物质，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识别分析结果见表 41。

表 41 项目风险物质分布及辨识情况表

序号	名称	风险特性	分布	最大储存量	临界量	Q 值
1	废柴油	有毒、易燃	危废暂存间	0.05	2500	0.00002

根据上述计算结果 Q 值总量约为 0.00002<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表 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1）影响途径

从风险识别可知，本项目涉及风险物质废柴油均具有毒性、易燃性危险，可能造成本项目泄漏污染、火灾、爆炸的风险；各风险类型影响途径如下所示：

①泄露影响途径

本项目厂区中部为石家沟，厂房内危废暂存间内废柴油发生泄漏时，若泄漏至厂房外可能由于雨水冲刷从而进入周边地表水环境。但厂内危险物质的储存量极少，即使发生泄漏，局部泄漏量也很少，泄漏至厂房外可能性小，因此泄漏后对周围人群健康影响很小，对水环境影响也不大。

②火灾事故影响途径

废柴油属于易燃液体，柴油高温状态下遇明火、高热能也会引起燃烧导致爆炸；厂房电器设备老化、绝缘破损、短路、电器使用不当、不明火源带入等原因容易引发火灾。同时本厂房内堆放有较多易燃物料秸秆、树枝、原木、边角料及生物质颗粒燃料，发生火灾时将在短期释放大量热辐射，同时高温环境下烘干工序会因燃烧而产生次生污染物烟尘、SO₂、NO_x、CO 污染物进入空气中，对厂区周围及下风向的环境空气和项目南侧的镇安县祥瑞烟花爆竹有限责任公司烟花爆竹储存库产生影响，而且事故发生后到结束前这一时段内污染程度较大，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可能会超过该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在火灾事故的处理过程中，还会产生消防废水等污染，因此，本项目引发的火灾、爆炸事故中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对周围人群及大气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①设立危险物质标志，加强巡检，要提高操作人员的素质和管理水平，防止或减少事故风险的发生，确保危废暂存间的正常运行；

②项目废柴油储存量较小，一旦发生泄漏，应立即用沙土吸收泄漏柴油，用铲子将沙土铲进封闭塑料桶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③在危险物质相对应的贮存间内配备一定数量的包装容器，如：废柴油桶、包装袋、容器桶等，作为泄漏事故的备用收集容器；

④危险废物暂存间应列为地下水重点防渗区，并按照重点防渗区的防渗措施要求进行防渗处理；

2) 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①定期检查电器线路，出现线路老化、破损等情况，及时更换线路；

②工作时严禁吸烟、携带火种等进入车间，在车间内设置“严禁烟火”的警示牌；

③灭火器应布置在明显便于取用的地方，并定期维护检查，确保能正常使用；

④制定和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及消防安全规章制度，除加强对员工的消防知识进行培训，对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员工也定期进行消防知识培训，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

⑤一旦发生火灾事故，会有消防废水产生，建议建设单位在发生火灾并产生消防废水区域设置围堰，集中收集消防废水，防止消防废水漫延污染区域地表水环境。收集的消防废水用泵抽至废水槽车或送入封闭桶中，运至当地污水处理厂处理。本环评要求加强运输过程的监督和管理，杜绝事故排放。

(3) 应急预案

根据《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备案管理办法（试行）》

（环发[2015]4号），为预防突发性的自然灾害、操作失控、污染事故、危险品大量泄漏等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确保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的安全，在突发性事故发生时，能迅速、准确的处理和控制在事故扩大，把事故损失及危害降到最小程度，有效地应急救援行动是唯一可以抵御事故灾害蔓延和减缓灾害后果的有力措施。因此，建设单位需在项目投产前编制建设项目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到当地受理部门进行备案。

一般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见下表。

表 42 应急预案主要内容要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和要求
1	总则	单位基本概况、环境污染事故危险源基本情况、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结果。
2	危险源情况	详细说明危险源类型、数量、分布及其对环境的风险
3	应急计划区	有害物质加工、储存场所
4	应急组织	建设单位成立应急指挥小组，由相关干部人员担任小组长，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疏散、救援和善后处理，事故临近地区相关部门实施全部工作
5	应急状态分类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环境风险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状态分类，以此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一旦发生事故，相关人员需立即拨打 110 报警电话，并及时通知周围居民，以便相关部门第一时间组织施救，防止事故环境危害的扩大。
6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	事故的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等；防有害物质外溢、扩散；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必要的防毒面具
7	应急通讯、通告与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通告方式和交通保障、管理等事项。可充分利用现代化的通信设施，如手机、固定电话、广播、监视电视等
8	应急环境监测及事故后评估	由专业人员对环境风险事故现场进行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严重程度等所造成的和环境危害后果进行评估吸取经验教训，避免再次发生事故，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9	应急防护措施及需使用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发展，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对危险区进行隔离；清除现场废物，降低危害；相应设施器材配备
10	应急撤离组织计划、医疗救护与保护公众的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制定安全防护计划、现场及临近装置人员的撤离组织计划、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及紧急救护方案临近地区：制定受事故影响的临近地区内公众的疏散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11	应急状态终止及恢复措施	事故现场：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生产措施临近地区：解除事故警戒、公众返回和善后恢复措施

12	人员培训与演习	经济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事故处理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进行应急处理演习，对工人进行安全卫生教育
13	公众教育信息发布	对厂区临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项目信息
14	记录和报告	设应急事故专门记录，监理档案和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5	更新程序	适时对应急预案进行更新
16	附件	准备并形成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有关的附件材料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物料输送	粉尘	输送带全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削片、压制成型	粉尘	集气罩+1#袋式除尘器+15m高 DA001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粉碎	粉尘	密闭管道+2#袋式除尘器+15m高 DA001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烘干	颗粒物、SO ₂	3#旋风除尘器+4#袋式除尘器+15m高 DA002 排气筒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新建干燥炉、窑二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
NO _x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办公生活	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类等	生活污水经自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标准
声环境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置于生产车间内，隔声，基础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旋风除尘器、袋式除尘器	除尘器收尘	定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处置率 100%
	包装	废包装袋	集中收集至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烘干	炉渣	集中收集至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暂存后，定期外售	
	设备维修	废柴油、废柴油	采用符合标准的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	

		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	的单位处置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定点分类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1#厂房、2#厂房、原材料堆放区、公厕、停车场地面进行水泥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危险废物设置有独立的危废暂存间由专门人员管理。 2) 危废间地面硬化，内设围堰，并作防渗处理，防止废液渗入土壤。 3) 危险废物暂存间外加贴警告标识。进出库房要由专门人员进行记录，记录存档备查。转运要符合环保规定，有转运单，转运单存档备查。 4) 加强日常管理，设置灭火器。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根据本项目的生产特点，对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建议如下：环境管理应由专人负责，并与各职能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由专职环境保护管理和工作人员实施环境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是：</p> <p>①贯彻执行国家和陕西省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p> <p>②接受环保主管部门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p> <p>③组织、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p> <p>④负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落实“三同时”、排污许可和应急预案。</p> <p>2、排污口规范化</p> <p>各污染源排放口应设置专项图标，执行《环境图形标准排污口（源）》（GB15563.1-1995）。要求各排污口（源）提示标志形状采用正方形边框，背景颜色采用绿色，废气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并便于采样监测。标志牌应设在与之功能相应的醒目处，并保持清晰、完整。</p> <p>排污口设置技术要求：</p> <p>①参照《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排污口的测流段和采样口；</p> <p>②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设置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r> <td>名称</td> <td>大气排放</td> <td>废水排放</td> <td>噪声排放</td> <td>一般工业固体废物</td> <td>危险废物</td> </tr> </table>				名称	大气排放	废水排放	噪声排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名称	大气排放	废水排放	噪声排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
警告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废气排放	表示废水排放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场

3、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3600 万元，其环保投资总额为 52.7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46%，具体见表 44。

表 44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及处理工艺	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气污染防治	削片、压制成型	4 个集气罩+1#袋式除尘器+15m 高 DA001 排气筒	1 套	11
	粉碎	1 根密闭管道+2#袋式除尘器+15m 高 DA001 排气筒	1 套	11
	烘干废气	3#旋风除尘器+4#袋式除尘器+15m 高 DA002 排气筒	1 套	20
废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	自建污水管网+化粪池	1 座	2
噪声污染防治	削片机、粉碎机、烘干机等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至于生产车间内进行有效隔声，基础减振	/	5
固体废物防	除尘器收尘	/	/	/

	治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暂存间	1座	1
		炉渣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柴油、废柴油桶、含油棉纱及手套和含油抹布	危废暂存间	1座	2.5
		生活垃圾	垃圾桶	4个	0.2
	合计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在技术和经济上可行，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5591t/a		0.5591t/a	0.5591t/a
		SO ₂				9.60t/a		9.60t/a	9.60t/a
		NO _x				13.78t/a		13.78t/a	13.78t/a
废水		COD				0.1t/a		0.1t/a	0.1t/a
		氨氮				0.013t/a		0.013t/a	0.013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器收尘				0t/a		0t/a	0t/a
		废包装袋				0.03t/a		0.03t/a	0.03t/a
		炉渣				12.0967t/a		12.0967t/a	12.0967t/a
危险废物		废柴油				0.05t/a		0.05t/a	0.05t/a
		废柴油桶、 含油棉纱及手套 和含油抹布				0.06t/a		0.06t/a	0.06t/a
其他固废		生活垃圾				3.5t/a		3.5t/a	3.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